

花蓮縣私立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新生入學獎助學金 112.2.8

政府補助部份				
身份別		補助/獎助金額		
領有低收入戶證明		每學期學雜費全免		
重度身心障礙子女或學生		每學期學雜費全免		
原住民身分	助學金	每學期學雜費全免		
	伙食住宿補助	伙食費 10,500 元；住宿費 4,100 元		
一般生		每學期學費全免		
建教生		每學期學費、雜費全免		
學校獎助部份				
類別	獎勵項目		金額	備註
1	112 年 4 月底前申請就讀本校日間部各科者		12,000	1. 第 1-4 類獎助學金擇優領取。
	112 年 5 月底前申請就讀本校日間部各科者		10,000	
	112 年 6 月底前申請就讀本校日間部各科者		8,000	
	112 年 6 月底前申請就讀本校進修部各科者		5,000	
2	特色招生、完全免試或免試第一志願入學者		12,000	2. 所有補助金額一律分六期發給。 3. 特色招生入學新生加發工作服乙套。
3	會考優異獎學金	教育會考成績 1 個科目(精熟 A)發給 12,000 元,(基礎 B)發給 6,000 元，以此累計之。 舉例說明：某生會考成績為 1A2B2C，可獲 $1 \times 12,000 + 2 \times 6,000 = 24,000$ 元獎學金。		
4	技藝優良獎學金	國中技藝競賽第 1 名	60,000	
		國中技藝競賽第 2 名	48,000	
		國中技藝競賽第 3 名	36,000	
		國中技藝競賽第 4 名	24,000	
5	遠道生(光復以南、崇德以北)、通勤不便或情況特殊，且未領有政府住宿費補助者，三年住宿費全免			可重複領取。
補充說明：				
1. 申請各類獎助學金時，應檢附正本證明文件供學校查核。				
2. 入學後成績優異者，另發高額獎助學金。未讀完一學期(學期中休學、轉學或輔導安置)者停止發給該學期獎助學金，並補繳各項已減免之費用。				
3. 相關辦法如有修正以本校公告為主。				

